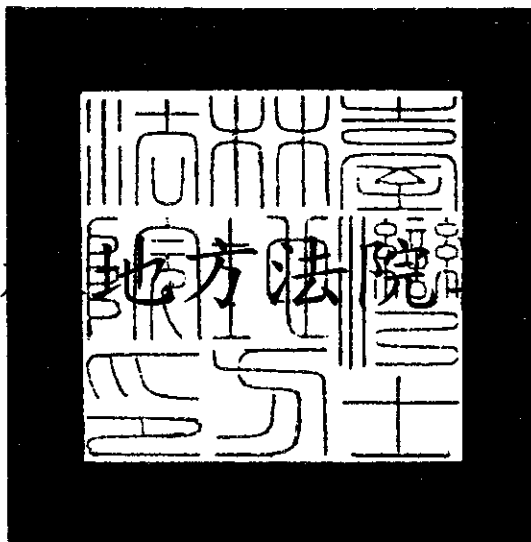


5-15

中華民國 95 年度

中央政府總預算

臺灣士林地方法院 位預算



臺灣士林地方法院編

臺灣士林地方法院

預算書目錄

中華民國 95 年度

書表名稱	頁次
一、預算總說明	1 - 13
二、主要表	
(一) 歲入來源別預算表	15 - 16
(二) 歲出機關別預算表	17 - 18
三、附屬表	
(一)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1. 罰金罰鍰及怠金	19
2. 沒入及沒收財物	20
3. 司法規費收入	21-23
4. 使用規費收入	24-25
5. 財產孳息	26
6. 廢舊物資售價	27
7. 雜項收入	28
(二)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1. 一般行政	29 - 31
2. 審判業務	32 - 33
3. 少年事件處理	34 - 35
4. 公證及提存事件處理	36

臺灣士林地方法院

預算書目錄

中華民國 95 年度

5. 交通及運輸設備	37
6. 其他設備	38
7. 第一預備金	39
(三) 各項費用彙計表	40-43
(四) 歲出用途別科目分析表	44-45
(五) 資本支出分析表	46-47
(六) 人事費分析表	49
(七) 預算員額明細表	50-51
(八) 公務車輛明細表	53
(九) 現有辦公房舍明細表	54-55
(十) 歲出按職能及經濟性綜合分類表	56-57

總 說 明

臺灣士林地方法院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95 年度

一、現行法定職掌

(一) 機關主要職掌：

本院轄區範圍包括台北市士林、北投、大同、內湖等區及台北縣汐止、淡水鎮、八里、三芝、石門等鄉，項依據法院組織法第 9 條、第 10 條之規定本院管轄以下事項：

1. 民事、刑事第一審訴訟案件，但法律別有規定者，不在此限。
2. 其他法律規定之訴訟案件。
3. 法律規定之非訟事件。

(二) 內部分層業務：

係依法院組織法規定設置，其業務職掌劃分如下：

1. 本院置院長 1 人，綜理全院行政事務。
2. 民事庭、刑事庭、專業法庭及簡易庭：辦理民事、刑事一審訴訟案件之審理。
3. 民事執行處：辦理民事執行事務。
4. 公設辯護人室：辦理刑事訴訟法第 31 條規定最輕本刑為 3 年以上有期徒刑之案件辯護事務。
5. 觀護人室：辦理少年事件處理法規定之觀護事務。
6. 公證處：辦理公證法規定之公證事務。
7. 提存所：辦理提存法規定之提存事務。
8. 登記處：辦理夫妻財產制契約登記、法人登記、失蹤人財產登記等業務。
9. 書記處：設紀錄、文書、研究考核、總務、資料及訴訟輔導等科；另置法警辦理值庭、執行、警衛、解送人犯及有關司法警察事務。
10. 人事、會計、統計、政風及資訊室：依法分別辦理人事管理、歲計、會計、統計、政風及資訊管理等事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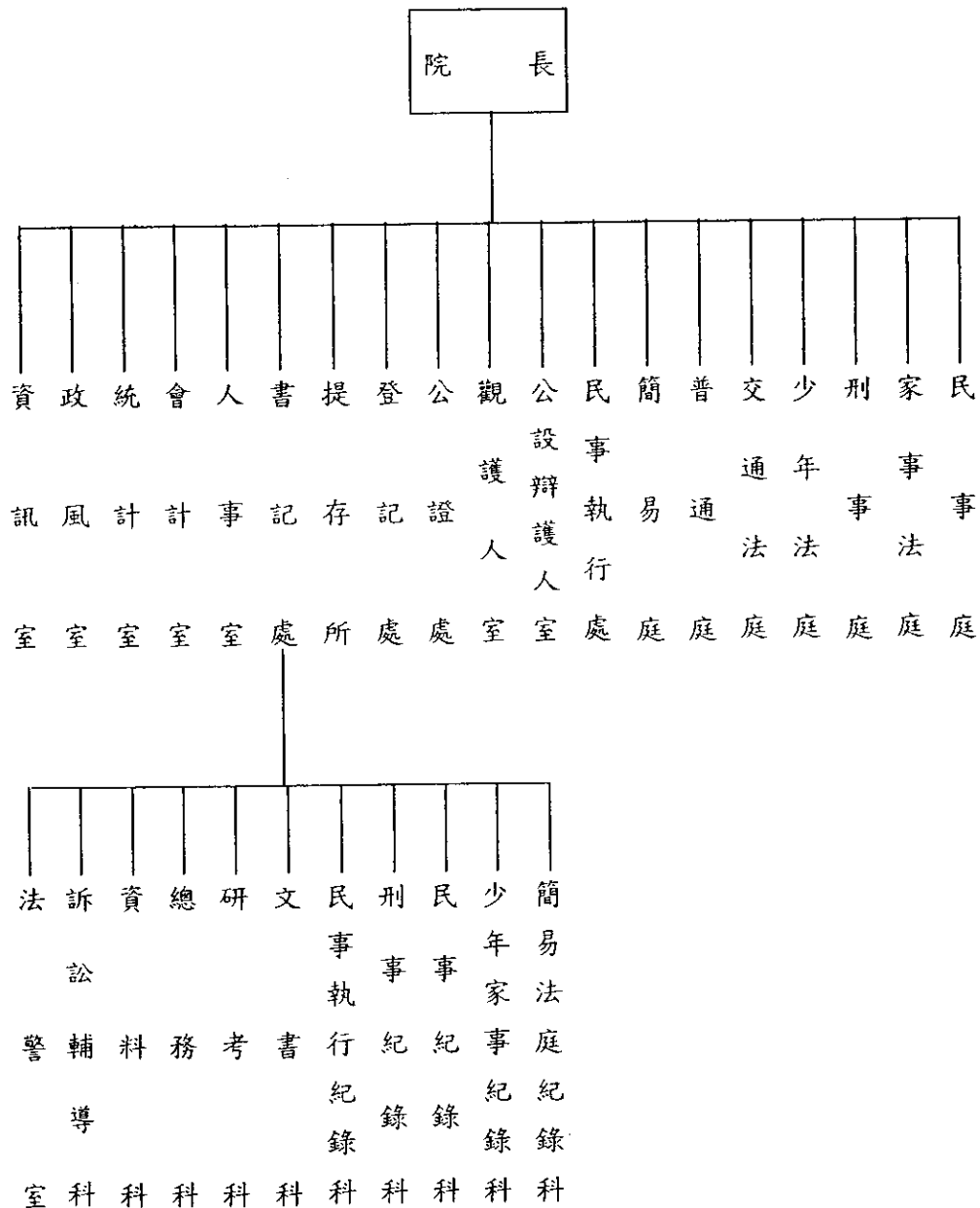
臺灣士林地方法院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95年度

(三)組織系統圖及預算員額說明表

1. 組織系統圖



臺灣士林地方法院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95年度

2. 預算員額說明表

區 分	法 定 員 額	預 算 員 額			增 減 說 明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增 減 比 較	
職 員	737~1,439	284	281	3	1. 增員部分：聘用法官助理3人。 2. 移撥部分：撥入書記官3人。
法 警	78~155	34	34	-	
技 工		3	3	-	
駕 駛		18	18	-	
工 友		12	12	-	
聘 用		50	47	3	
約 僱		3	3	-	
				-	
				-	
				-	
				-	
				-	
				-	
合 計		404	398	6	

臺灣士林地方法院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95年度

二、以往年度計畫實施成果及預算執行情形

(一)前(93)年度計畫實施成果及預算執行情形

1. 計畫實施成果

業務及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一、一般行政	一、依法辦理各項行政業務，有效支援民、刑事及各類法案審理。 二、舉辦各項在職訓練，提昇員工素質，提高工作效率。 三、維護各項公有財產，確保財產安全。	依法辦理各項行政事務，順利支援法官辦案，以達成司法業務之推展。
二、審判業務	一、加強審判事實認定，加速辦理重大民事案件。 二、推行業務電腦化，提高辦案速度，提昇裁判品質。 三、加強法案審結，防止案件遲延，消除民怨。 四、添購法律工具圖書，提昇法官辦案知能。 五、辦理民眾民事案件調解，儘量使當事人心平氣和商談期能提高調解比例。 六、辦理強制執行，解決民眾財產爭訟。 七、加強刑事案件審判事實認定及重大刑案審理。 八、成立專案法庭，辦理專業法律爭訟案件，確保民眾權益。 九、積極審理一般刑案有效防止竊盜、贓物等犯罪。 十、適切運用緩刑制度激勵人犯自新。 十 持續推行業務電腦化提高辦案一、速度及品質。	本年度實施之各項計劃，均如期完成，成效卓越，部分結案速度亦超前。本年度實施完成工作量109,589件，較預計件數111,980件，計減少2,391件，落後2.14%。

臺灣士林地方法院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95年度

業務及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三、少年事件處理	一、辦理少年案件審判及保護管束，對失學、失業有犯罪之慮少年施予感化教育。 二、加強少年犯之輔導及個案調查及假日生活輔導，導正少年心理，減少再犯機率。 三、添購益智圖書供少年借閱鼓勵少年向學。	本年度設立專庭指派具有愛心及耐心之法官專辦少年案件，並提高親護績效等之計劃均如期完成。本年度實施完成工作量4,233件，較預計件數4,412件，計減少179件，落後4.06%。
四、非訟事件處理	一、加強辦理提存公證事件，力求便民確保民眾權益。 二、持續推行電腦化，力求資料之正確性。	非訟中心收案後立即妥適辦理並採行電腦作業以求迅速便民等之計劃均如期完成。本年度實施完成工作量19,292件，較預計件數22,200件，計減少2,908件，落後13.1%。
五、一般建築及設備 其他設備	一、汰換影印機等購置費。 二、新增電腦教室軟硬體設備及法庭錄音設備。	均已購置汰換完成。

臺灣士林地方法院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95年度

業務及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六、第一預備金	依預算法第22條規定編列，以支應各項經費之不足。	本年度未申請動支第一預備金。

臺灣士林地方法院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95年度

2. 決算辦理概況

單位：新台幣千元

科目名稱	全年度預算數(1)					決算數(2)				歲入超收 (短收)或 經費賸餘	預算執 行率% (2)/(1)
	原預算	追加 減數	第一 預備 金	第二 預備 金	合計	收付實 現數	應 付 數	保留 數	合計		
歲入部分：	579,428	-			579,428	465,026		-	465,026	-114,402	80.26
罰款及賠償收入	5,019				5,019	3,014			3,014	-2,005	60.05
規費收入	564,514				564,514	445,751			445,751	-118,763	78.96
財產收入	75				75	134			134	59	178.67
其他收入	9,820				9,820	16,127			16,127	6,307	164.23
歲出部分：	492,078	-			492,078	475,039		7,454	482,493	9,585	98.05
一般行政	415,134				415,134	407,186		7,454	414,640	494	99.88
審判業務	68,084				68,084	59,467			59,467	8,617	87.34
少年事件處理	5,031				5,031	4,954			4,954	77	98.47
非訟事件處理	882				882	875			875	7	99.21
一般建築及設備	2,557				2,557	2,557			2,557	-	100.00
其他設備	2,557				2,557	2,557			2,557	-	100.00
第一預備金	390				390	-			-	390	0.00

臺灣士林地方法院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95年度

(二)上(94)年度已過期間計畫實施成果及預算執行情形

1. 計畫實施成果

業務及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一、一般行政	一、依法辦理各項行政業務，有效支援民、刑事及各類法案審理。 二、舉辦各項在職訓練，提昇員工素質，提高工作效率。 三、維護各項公有財產，確保財產安全。	各項業務均能依限完成，充分支援各項案件審理，督促清點公有財產，以維護重於購置為管理原則，完成辦公廳室整修改善工作環境，以提高工作效率。
二、審判業務	一、加強審判事實認定，加速辦理重大民事案件。 二、推行業務電腦化，提高辦案速度，提昇裁判品質。 三、加強法案審結，防止案件遲延，消除民怨。 四、添購法律工具圖書，提昇法官辦案知能。 五、辦理民眾民事案件調解，儘量使當事人心平氣和商談期能提高調解比例。 六、辦理強制執行，解決民眾財產爭訟。 七、加強刑事案件審判事實認定及重大刑案審理。 八、成立專案法庭，辦理專業法律爭訟案件，確保民眾權益。 九、積極審理一般刑案有效防止竊盜、贓物等犯罪。 十、適切運用緩刑制度激勵人犯自新。 十 持續推行業務電腦化提高辦案 一、 速度及品質。	遵照公平、公正、公開及合理原則，繼續加強審判品質，提高辦案績效。本年度截至6月底止實際完成工作量57,336件，較預計件數59,747件，計減少2,411件，落後4.04%。

臺灣士林地方法院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95年度

業務及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三、少年事件處理	一、辦理少年案件審判及保護管束，對失學、失業有犯罪之虞少年施予感化教育。 二、加強少年犯之輔導及個案調查及假日生活輔導，導正少年心理，減少再犯機率。 三、添購益智圖書供少年借閱鼓勵少年向學。	加強做好少年觀護工作幫助少年重建人生，並配合社會團體舉辦各項活動，以引導及教育少年。本年度截至6月底止實際完成工作量2,129件，較預計件數3,565件，計減少1,436件，落後40.28%。
四、非訟事件處理	一、加強辦理提存公證案件，力求便民、禮民。 二、依據法令妥適辦理公證、提存事件。 三、持續推行電腦化，力求資料之正確性。	預期加強宣導，落實各項公證業務，持續推行電腦化，以求便民、禮民之司法革新。本年度截至6月底止實際完成工作量10,052件，較預計件數10,250件，計減少198件，落後1.93%。
五、一般建築及設備 交通及運輸設備 其他設備	一、汰換勘驗車 1輛。 二、汰換民事執行車 1輛。 一、新增視訊會議系統設備。 二、汰換影印機。	依車輛可汰換之月份執行，以提高安全性。 視訊會議系統業已購置完成，已確實達成提高開會效率，並節省相關人力、物力等功能。
六、第一預備金	依據預算法第22條規定編列，以支應各項經費之不足。	依據預算法第64條規定辦理，以便利業務推展，促進行政效能。

臺灣士林地方法院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95年度

2. 預算執行情形

單位：新台幣千元

科目名稱	全年度預算數				截至6月底止分配數 (1)	截至6月底止預算執行(2)			歲入超收 (短收)或歲 出分配數 餘額	預算執行 率% (2)/(1)
	原預算	追加減數	第一預備金	第二預備金		累計實收 或實付數	暫付數	合計		
歲入部分：	525,502				525,502	262,722	194,662	194,662	- 68,060	74.09
罰款及賠償收入	4,645				4,645	2,322	2,390	2,390	68	102.93
規費收入	515,070				515,070	257,514	190,112	190,112	- 67,402	73.83
財產收入	74				74	30	80	80	50	266.67
其他收入	5,713				5,713	2,856	2,080	2,080	- 776	72.83
歲出部分：	495,677				495,677	287,439	258,394	258,394	29,045	89.90
一般行政	430,555				430,555	256,862	242,218	242,218	14,644	94.30
審判業務	56,307				56,307	26,825	13,109	13,109	13,716	48.87
少年事件處理	4,862				4,862	2,339	1,867	1,867	472	79.82
非訟事件處理	882				882	417	210	210	207	50.36
一般建築及設備	2,681				2,681	996	990	990	6	99.40
交通及運輸設備	1,260				1,260	-	-	-	-	-
其他設備	1,421				1,421	996	990	990	6	99.40
第一預備金	390				390	-	-	-	-	-

臺灣士林地方法院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95年度

三、本年度施政計畫重點與預算配合情形

(一)本(95)年度施政計畫重點

業務及工作計畫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一、一般行政	一、依法辦理各項行政業務，有效支援民、刑事及各類法案審理。 二、舉辦各項在職訓練，提昇員工素質，提高工作效率。 三、維護各項公有財產，確保財產安全。	依法辦理各項行政事務，順利支援法官辦案，以達成司法業務之推展。
二、審判業務	一、加強審判事實認定，加速辦理重大民事案件。 二、推行業務電腦化，提高辦案速度，提昇裁判品質。 三、加強法案審結，防止案件遲延，消除民怨。 四、添購法律工具圖書，提昇法官辦案知能。 五、辦理民眾民事案件調解，儘量使當事人心平氣和商談期能提高調解比例。 六、辦理強制執行，解決民眾財產爭訟。 七、加強刑事案件審判事實認定及重大刑案審理。 八、成立專案法庭，辦理專業法律爭訟案件，確保民眾權益。 九、積極審理一般刑案有效防止竊盜、贓物等犯罪。 十、適切運用緩刑制度激勵人犯自新。 十一、持續推行業務電腦化提高辦案速度及品質。	遵照公平、公正、公開及合理原則，繼續加強審判品質，提高辦案績效。本年度預計完成民事事件業務69,900件、刑事案件業務18,545件、民事執行業務38,000件。

臺灣士林地方法院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95年度

業務及工作計畫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三、少年事件處理	一、辦理少年案件審判及保護管束，對失學、失業有犯罪之虞少年施予感化教育。 二、加強少年犯之輔導及個案調查及假日生活輔導，導正少年心理，減少再犯機率。 三、添購益智圖書供少年借閱鼓勵少年向學。	加強做好少年觀護工作幫助少年重建人生，並配合社會團體舉辦各項活動，以引導及教育少年。本年度預計完成少年事件審理業務2,800件，少年事件觀護及輔導業務1,620人。
四、公證及提存事件處理	一、加強辦理提存公證案件，力求便民、禮民。 二、依據法令妥適辦理公證、提存事件。 三、持續推行電腦化，力求資料之正確性。	預期加強宣導，落實各項公證業務，持續推行電腦化，以求便民、禮民之司法革新。本年度預計完成公證事件15,000件及提存事件4,800件。
五、一般建築及設備 交通及運輸設備 其他設備	一、汰換勘驗車 1 輛，觀護人用車 1 輛及公務機車5輛。 二、汰換本院數位式電子交換機及傳真機。 一、汰換民執開標監視系統。 二、汰換影印機。 三、新增及汰換金屬偵測門。 四、汰換冷氣機。 五、汰換飲水機。	汰換相關車輛，以提高安全性，汰換通訊設備以加強為民便民服務效率。 汰換老舊設備，以有效支援審判業務之推行，並提高工作效率。
六、第一預備金	依據預算法第 22 條規定編列，以支應各項經費之不足。	依據預算法第64條規定辦理，以便利業務推展，促進行政效能。

臺灣士林地方法院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95年度

(二)本(95)年度預算配合情形

單位：新台幣千元

科目名稱	本年度預算數		
	合計	經常門	資本門
歲入部分：	535,067	535,067	
罰款及賠償收入	2,910	2,910	-
規費收入	524,283	524,283	-
財產收入	110	110	-
其他收入	7,764	7,764	-
歲出部分：	524,200	515,613	8,587
一般行政	452,452	452,452	-
審判業務	57,618	57,095	523
少年事件處理	4,794	4,794	-
公證及提存事件處理	882	882	-
一般建築及設備	8,064	-	8,064
交通及運輸設備	3,592	-	3,592
其他設備	4,472	-	4,472
第一預備金	390	390	-

主 要 表

**臺灣士林地方法院
歲入來源別預算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9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	目	本年預算數	上年預算數	前年度決算數	本年度與 上年度比較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合計	535,067	525,502	465,026	9,565	
2	罰款及賠償收入	2,910	4,645	3,014	-1,735	
	0405420000 臺灣士林地方法院	2,910	4,645	3,014	-1,735	
	0405420100 罰金罰鍰及怠金	1	1	105	-	
	0405420101 罰金罰鍰	1	1	105	-	本年度預算數係忽視少年教養及證人無正當理由未到庭作證等罰款收入。
	0405420200 沒入及沒收財物	2,909	4,644	2,909	-1,735	
	0405420201 沒入金	2,909	4,644	2,909	-1,735	本年度預算數係沒入刑事保證金等收入。
3	規費收入	524,283	515,070	445,751	9,213	
	0505420000 臺灣士林地方法院	524,283	515,070	445,751	9,213	
	0505420200 司法規費收入	522,705	514,063	444,234	8,642	
	0505420201 民事訴訟費	497,388	491,124	422,726	6,264	本年度預算數係民事訴訟裁判費、抗告費、執行費及當事人依規定應繳交之旅費等收入。
	0505420202 非訟事件費	3,164	2,153	2,688	1,011	本年度預算數係非訟事件聲請費及法人登記費等收入。
	0505420203 公證費	22,153	20,786	18,819	1,367	本年度預算數係辦理公證應繳交之公證費等收入。
	0505420300 使用規費收入	1,578	1,007	1,518	571	
	0505420305 資料使用費	1,078	798	1,018	280	本年度預算數係閱卷影印費等收入。
	0505420312 場地設施使用費	500	209	500	291	本年度預算數係借用宿舍員工自薪資扣回繳庫數。
4	財產收入	110	74	134	36	
	0705420000 臺灣士林地方法院	110	74	134	36	
	0705420100 財產孳息	58	69	58	-11	

臺灣士林地方法院 歲入來源別預算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9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目名稱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前年度決算數	本年度與 上年度比較	說明	經 一 年 款
7	42	1	0705420106	租金收入	58	69	58	-11	本年度預算數係場地租金等收入。	5
			0705420600	廢舊物資售價	52	5	76	47	本年度預算數係出售報廢財產及廢舊物品等收入。	
			1100000000	其他收入	7,764	5,713	16,127	2,051		
			1105420000	臺灣士林地方法院	7,764	5,713	16,127	2,051		
			1105420900	雜項收入	7,764	5,713	16,127	2,051		
			1105420901	收回以前年度歲出	-	-	74	-	前年度決算數係收回員工薪資等繳庫數。	
			1105420909	其他雜項收入	7,764	5,713	16,052	2,051	本年度預算數係提存款逾期10年未領依規定繳庫及少年教養費等收入。	

臺灣士林地方法院 歲出機關別預算表

經費門併計

中華民國9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本年度與上年度 比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5				0005000000 司法院主管	524,200	496,964	27,236	
	15			0005420000 臺灣士林地方法院	524,200	496,964	27,236	本科目上年度法定預算數495,677千元，配合科目調整，由最高行政法院「一般行政」科目移入1,287千元，共計如表列上年度預算數。
				3505420000 司法支出	524,200	496,964	27,236	
		1		3505420100 一般行政	452,452	431,842	20,610	1. 本年度預算數452,452千元，包括人事費406,586千元，業務費45,662千元，獎補助費204千元。 2. 本年度預算數之內容與上年度之比較如下： (1) 人員維持費406,586千元，較上年度增列法官助理3人之人事費、員工薪俸晉級差額、退休離職儲金及伸算增列調整待遇等經費19,032千元。 (2) 基本行政工作維持費26,292千元，較上年度減列替代役宿舍租金等經費1,605千元。 (3) 辦理一般行政事務費19,574千元，較上年度增列法庭席位調整等經費3,183千元。
		2		3505421000 審判業務	57,618	56,307	1,311	1. 本年度預算數57,618千元，包括業務費57,095千元，設備及投資523千元。 2. 本年度預算數之內容與上年度之比較如下： (1) 辦理民事事件業務經費22,200千元，較上年度增列辦理公務送達郵資等經費568千元。 (2) 辦理刑事事件業務經費13,811千元，較上年度增列辦理公務送達郵資等經費343千元。 (3) 辦理民事執行業務經費21,607千元，較上年度增列辦理公務送達郵資等經費400千元。
		3		3505421200 少年事件處理	4,794	4,862	-68	1. 本年度預算數4,794千元，均屬業務費。 2. 本年度預算數之內容與上年度之比較如下： (1) 辦理少年事件審判業務經費458千元，較上年度減列青少年精神鑑定等經費14千元。 (2) 辦理少年事件觀護及輔導業務經費4,336千元，較上年度減列少年輔導志工車馬費等經費54千元。
		4		3505421400 公證及提存事件處理	882	882	0	本年度預算數882千元，係辦理公證及提存業務經費，與上年度同。
		5		3505429000 一般建築及設備	8,064	2,681	5,383	
		1		3505429011 交通及運輸設備	3,592	1,260	2,332	本年度預算數之內容與上年度之比較如下： 1. 汰換勘驗車1輛、觀護車1輛及機車5輛1,420千元。 2. 購置傳真機及電子交換機等設備2,172千元。 3. 上年度汰購勘驗車及執行車預算業已編竣，所列1,

**臺灣士林地方法院
歲出機關別預算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9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 目 節 名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本年度與上年度 比	說 明
			2	3505429019 其他設備	4,472	1,421	3,051	260千元如數減列。 本年度預算數之內容與上年度之比較如下： 1.購置影印機及冷氣機等設備4,472千元。 2.上年度購置影印機等設備預算業已編竣，所列1,421千元如數減列。
	6			3505429800 第一預備金	390	390	0	仍照上年度預算數編列。

附 屬 表

臺灣士林地方法院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9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 細目與編號	0405420100 罰金罰鍰及怠金	-0405420101 罰金罰鍰	預算金額	1	承辦單位	刑事庭、總務科
----------------	-----------------------	---------------------	------	---	------	---------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一、項目內容

此項收入係忽視少年教養及證人無正當理由未到庭作證等罰款收入，參照上年度預算執行情形及前年度決算實況，預測本年度可能收入之趨勢編列。

二、法令依據

依據民事訴訟法、刑事訴訟法等相關規定辦理。

金 額 及 說 明				金 額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2				0400000000 罰款及賠償收入	1
	35			0405420000 臺灣士林地方法院	1
		1		0405420100 罰金罰鍰及怠金	1
			1	0405420101 罰金罰鍰	1 係忽視少年教養及證人無正當理由未到庭作證等罰款收入。

臺灣士林地方法院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9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 細目與編號	0405420200 沒入及沒收財物	-0405420201 沒入金	預算金額	2,909	承辦單位	刑事庭、總務科
----------------	-----------------------	--------------------	------	-------	------	---------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一、項目內容

此項收入係沒入刑事保證金等收入，參照上年度預算執行情形及前年度決算實況，預測本年度可能收入之趨勢編列。

二、法令依據

依據刑事訴訟法等相關規定辦理。

金 額 及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2				0400000000 罰款及賠償收入
	35			0405420000 臺灣士林地方法院
		2		0405420200 沒入及沒收財物
			1	0405420201 沒入金
				2,909 係沒入刑事保證金等收入。

臺灣士林地方法院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9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 細目與編號	0505420200 司法規費收入	-0505420201 民事訴訟費	預算金額	497,388	承辦單位	民事庭、民事執行處 、訴訟輔導科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一、項目內容

此項收入係民事訴訟裁判費、抗告費、執行費及當事人依規定應繳交之旅費等收入，參照上年度預算執行情形及前年度決算實況，預測本年度可能收入之趨勢編列。

二、法令依據

依據民事訴訟法、強制執行法等相關規定辦理。

金 額 及 說 明				名 稱	金 額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3				0500000000 規費收入	497,388	
	40			0505420000 臺灣士林地方法院	497,388	
		1		0505420200 司法規費收入	497,388	
			1	0505420201 民事訴訟費	497,388	係民事訴訟裁判費、抗告費、執行費及當事人依規定應繳交之旅費等收入。

臺灣士林地方法院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9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 細目與編號	0505420200 司法規費收入	-0505420202 非訟事件費	預算金額	3,164	承辦單位	民事科、訴訟輔導科
----------------	----------------------	----------------------	------	-------	------	-----------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一、項目內容

此項收入係非訟事件聲請費及法人登記費等收入，參照上年度預算執行情形及前年度決算實況，預測本年度可能收入之趨勢編列。

二、法令依據

依據非訟事件法、提存法等相關規定辦理。

金 額 及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金 額	說 明
3				0500000000 規費收入	3,164	
	40			0505420000 臺灣士林地方法院	3,164	
		1		0505420200 司法規費收入	3,164	
			2	0505420202 非訟事件費	3,164	係非訟事件聲請費及法人登記費等收入。

臺灣士林地方法院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9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 細目與編號	0505420200 司法規費收入	-0505420203 公證費	預算金額	22,153	承辦單位	公證處
----------------	----------------------	--------------------	------	--------	------	-----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一、項目內容

此項收入係辦公證應繳交之公證費等收入，參照上年度預算執行情形及前年度決算實況，預測本年度可能收入之趨勢編列。

二、法令依據

依據公證法等相關規定辦理。

金 額 及 說 明				名 稱	金 額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3				0500000000 規費收入	22,153	
	40			0505420000 臺灣士林地方法院	22,153	
		1		0505420200 司法規費收入	22,153	
			3	0505420203 公證費	22,153	係辦公證應繳交之公證費等收入。

臺灣士林地方法院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9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 細目與編號	0505420300 使用規費收入	-0505420305 資料使用費	預算金額	1,078	承辦單位	總務科
----------------	----------------------	----------------------	------	-------	------	-----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一、項目內容

此項收入係閱卷影印費等收入，參照上年度預算
執行情行以及前年度決算實況，預測本年度可能
收入之趨勢編列。

二、法令依據

依據規費法等相關規定辦理。

金 額 及 說 明				名 稱	金 額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3				0500000000 規費收入	1,078	
	40			0505420000 臺灣士林地方法院	1,078	
		2		0505420300 使用規費收入	1,078	
			1	0505420305 資料使用費	1,078	係閱卷影印費等收入。

**臺灣士林地方法院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9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元

來源子目及 細目與編號	0505420300 使用規費收入	-0505420312 場地設施使用費	預算金額	500	承辦單位	總務科
----------------	----------------------	------------------------	------	-----	------	-----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一、項目內容

此項收入係借用宿舍員工自薪資扣回繳庫數，參照上年度預算執行情形及前年度決算實況，預測本年度可能收入之趨勢編列。

二、法令依據

依據全國軍公教員工待遇支給要點等相關規定辦理。

金 額 及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金 額	說 明
3				0500000000 規費收入	500	
	40			0505420000 臺灣士林地方法院	500	
		2		0505420300 使用規費收入	500	
			2	0505420312 場地設施使用費	500	係借用宿舍員工自薪資扣回繳庫數。

臺灣士林地方法院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9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 細目與編號	0705420100 財產孳息	-0705420106 租金收入	預算金額	58	承辦單位	總務科
----------------	--------------------	---------------------	------	----	------	-----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一、項目內容

此項收入係場地租金等收入。

二、法令依據

依據國有財產法等相關規定辦理。

金 額 及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金 額	說 明
4				0700000000 財產收入	58	
	41			0705420000 臺灣士林地方法院	58	
		1		0705420100 財產孳息	58	
			1	0705420106 租金收入	58	係場地租金等收入。

**臺灣士林地方法院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9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千元

來源子目及 細目與編號	0705420600 廢舊物資售價	預算金額	52	承辦單位	總務科
----------------	----------------------	------	----	------	-----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一、項目內容

二、法令依據

此項收入係出售報廢財產及廢舊物品等收入。

依據國有財產法等相關規定辦理。

金 額 及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金 額	說 明
4				0700000000 財產收入	52	
	41			0705420000 臺灣士林地方法院	52	
		2		0705420600 廢舊物資售價	52	係出售報廢財產及廢舊物品等收入。

**臺灣士林地方法院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9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 細目與編號	1105420900 雜項收入	-1105420909 其他雜項收入	預算金額	7,764	承辦單位	總務科、少年法庭
----------------	--------------------	-----------------------	------	-------	------	----------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一、項目內容

此項收入係不屬於各計畫之收入，包括提存款逾期10年未領依規定繳庫及少年教養費等收入，參照上年度預算執行情形及前年度決算實況，預測本年度可能收入之趨勢編列。

二、法令依據

依據提存法、少年事件處理法等相關規定辦理。

金 額				及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金 額
7				1100000000 其他收入	7,764
	42			1105420000 臺灣士林地方法院	7,764
		1		1105420900 雜項收入	7,764
			2	1105420909 其他雜項收入	7,764
					係提存款逾期10年未領依規定繳庫及少年教養費等收入。

臺灣士林地方法院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費門併計

中華民國9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505420100 一般行政	預算金額	452,452
計畫內容： 辦理一般行政事務。		預期成果： 依法辦理各項行政事務，達成司法業務之推展。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人員維持	406,586	行政科室	本計畫本年度編列406,586千元，均屬人事費，其內容如下：
0100 人事費	406,586		
0103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238,768		1.法定編制人員待遇238,768千元，係職員284人、法警34人之待遇經費。
0104 約聘僱人員待遇	28,339		2.約聘僱人員待遇28,339千元，係聘用人員50人及約僱人員3人之待遇經費。
0105 技工及工友待遇	12,767		3.技工及工友待遇12,767千元，係技工3人、駕駛18人及工友12人之待遇經費。
0111 獎金	54,564		4.獎金54,564千元，係考績獎金20,414千元及年終獎金34,150千元，合共如列數。
0121 其他給與	10,278		5.其他給與10,278千元，係休假補助費4,856千元、車票補助費5,222千元及員工因公受傷慰問金200千元，合共如列數。
0131 加班值班費	25,868		6.加班值班費25,868千元，係超時加班費16,382千元，不休假加班費6,366千元及值班費3,120千元，合共如列數。
0143 退休離職儲金	16,484		7.退休離職儲金16,484千元，係依法提撥公務人員退撫基金經費13,357千元，提撥約聘僱人員離職儲金經費2,338千元，提撥勞工退休準備金及技工工友工資墊償基金經費789千元，合共如列數。
0151 保險	19,518		8.保險19,518千元，係健保保險補助13,038千元，公保保險補助4,011千元，勞保保險補助2,469千元，合共如列數。
02 基本行政工作維持	26,292	行政科室	本計畫本年度編列26,292千元，其內容如下：
0200 業務費	26,088		1.業務費26,088千元，包括：
0202 水電費	12,906		(1)水電費12,906千元，係辦公廳室水費630千元，辦公廳室電費12,276千元，合共如列數。
0211 土地租金	468		(2)土地租金468千元，係租用忠義街宿舍土地租金。
0219 其他業務租金	3,180		(3)其他業務租金3,180千元，係替代役租用宿舍租金。
0221 稅捐及規費	210		(4)稅捐及規費210千元，係公務汽機車牌照稅121千元，公務汽機車燃料費89千元。(明細詳「公務車輛明細表」)
0231 保險費	366		(5)保險費366千元，係公務汽機車保險費171
0271 物品	5,156		
0279 一般事務費	1,551		
0282 房屋建築養護費	1,163		
0283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926		
0299 特別費	162		

臺灣士林地方法院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費門併計

中華民國9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505420100 一般行政	預算金額	452,452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 明
0400 獎補助費	204		千元(明細詳「公務車輛明細表」)，建築
0481 慰問金	204		物及財產保險費195千元，合共如列數。
			(6)物品5,156千元，係公務汽機車油料費1,196千元(明細詳「公務車輛明細表」)，辦公廳室清潔維護費3,252千元，辦公事務費708千元，合共如列數。
			(7)一般事務費1,551千元，係文康活動費(員工404人，每人年按3,840元計列)。
			(8)房屋建築養護費1,163千元，係辦公房舍基本維護費。(明細詳「辦公房舍明細表」)
			(9)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926千元，係公務汽機車養護費537千元(明細詳「公務車輛明細表」)，內勤人員辦公器具養護費389千元(每人每年按1,048元計列)，合共如列數。
			(10)特別費162千元，係首長特別費(每月按13,500元計列)。
			2.獎補助費204千元，均屬慰問金，係退休退職人員三節慰問金。
03 辦理一般行政事務	19,574	行政科室	本計畫本年度編列19,574千元，其內容如下：
0200 業務費	19,574		1.業務費19,574千元，包括：
0201 教育訓練費	50		(1)教育訓練費50千元，係對員工實施教育所需學分費用25千元，及員工訓練所需費用25千元，合共如列數。
0203 通訊費	125		(2)通訊費125千元，係辦理業務聯繫所需電話等通信費75千元，辦理公務送達所需郵資費50千元，合共如列數。
0215 資訊服務費	2,068		(3)資訊服務費2,068千元，係電腦設備養護費。
0231 保險費	27		(4)保險費27千元，係司法志工保險費。
0250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1,004		(5)按日按件計資酬金1,004千元，係辦理養成法警常年訓練及執達員、錄事、庭務員、通譯、司法志工訓練所需授課鐘點費180千元，辦理公有建築物、消防設備及水質等安全申報、檢驗及簽證經費224千元，勞務委任司機2名600千元，合共如列數。
0271 物品	4,547		(6)物品4,547千元，係一般公務用文具用品紙張費36千元，各類書表、憑證、刊物印製
0279 一般事務費	1,291		
0282 房屋建築養護費	7,122		
0284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2,370		
0291 國內旅費	970		

臺灣士林地方法院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9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505420100 一般行政	預算金額	452,452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費259千元，辦理公務所需報表、色帶、碳粉等耗材費1,416千元，辦理法警常年訓練及執達員、錄事、庭務員、通譯訓練所需文具紙張等經費53千元，舉辦各項座談、講習、工作會經費81千元，因應法庭活動所需錄音、影帶購置費330千元，司法志工誤餐補助及辦理訓練事務費670千元，司法風紀宣導經費140千元，與民有約宣導經費436千元，法律常識及訴訟宣導經費70千元，辦理司法替代役所需經費726千元，法警押解人犯戒護用具經費330千元，合共如列數。 (7)一般事務費1,291千元，因應審判業務所需法衣製作費，法警、執達員、庭務員制服費689千元，法官健康檢查費602千元，合共如列數。 (8)房屋建築養護費7,122千元，係士林簡易庭暨法官職務宿舍屋頂防水工程，第一法庭整修工程，本院羈押室整修工程及法庭席位變更整修工程等經費。 (9)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2,370千元，係電氣設施養護費2,060千元，採驗尿液設備養護費106千元，法官自動試報網路系統安全維護204千元，合共如列數。 (10)國內旅費970千元，係因公派赴出差旅費936千元，司法風紀訪查旅費34千元，合共如列數。

臺灣士林地方法院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費門併計

中華民國9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經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505421000 審判業務	預算金額	57,618
-----------	-----------------	------	--------

工

計畫內容：

預期成果：

一、提高民事辦案維持率。二、提高民事辦案速度。三、加強審判事實之認定及調解和解。四、加速辦理重大民事案件、國家賠償事件及勞工事件。五、清理並防止民事遲延案件。六、辦理民事調解及執行業務。七、提高刑事辦案維持率及辦案速度。八、加強審判事實之認定及重大刑案之辦理。九、有效防制竊盜、贓物犯罪及保護智慧財產權等犯罪。十、成立公平交易專業法庭及清理遲延之案件。

一、仲裁民事糾紛，以達成民事案件上訴維持率、結案速度。二、對家調案件儘量使當事人雙方心平氣和商談，期能提高調解比例。三、加強清理遲延及視為不遲案件，加強審判事實之認定及重大刑案之辦理，以提高刑事辦案維持率及辦案速度。四、本年度預計完成民事事件業務69,900件、刑事案件業務18,545件、民事執行業務38,000件。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辦理民事事件業務	22,200	民事庭、民事科	本計畫本年度編列22,200千元，均屬業務費，包括：
0200 業務費	22,200		(1)通訊費11,814千元，係辦理業務聯繫所需電話等通信費495千元，辦理公務送達所需郵資費11,319千元，合共如列數。
0203 通訊費	11,814		(2)按日按件計資酬金1,185千元，係法官審理案件專業諮詢費466千元及調解委員報酬719千元，合共如列數。
0250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1,185		(3)物品1,781千元，係文具紙張161千元，各項業務所需書表印製費418千元，提解出庭應訊被告誤餐費29千元，法律圖書購置費163千元，律師閱卷影印費1,010千元，合共如列數。
0271 物品	1,781		(4)國內旅費7,420千元，係民事事件出外調查證據旅費1,506千元，民事事件證人、鑑定人及通譯旅費3,893千元，民事事件法警提解人犯旅費1,240千元，調解委員旅費725千元，專業諮詢旅費56千元，合共如列數。
0291 國內旅費	7,420		
02 辦理刑事案件業務	13,811	刑事庭、刑事科	本計畫本年度編列13,811千元，其內容如下：
0200 業務費	13,288		1.業務費13,288千元，包括：
0203 通訊費	1,945		(1)通訊費1,945千元，係辦理業務聯繫所需電話等通信費600千元，辦理公務送達所需郵資費1,345千元，合共如列數。
0250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2,655		(2)按日按件計資酬金2,655千元，係義務辯護律師酬金761千元，刑事案件鑑定費1,894千元，合共如列數。
0271 物品	2,681		(3)物品2,681千元，係文具紙張707千元，各項業務所需書表印製費1,548千元，提解出庭應訊被告誤餐費126千元，法律圖書購置費300千元，合共如列數。
0291 國內旅費	6,007		
0300 設備及投資	523		
0319 雜項設備費	523		

03
0

臺灣士林地方法院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9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505421000 審判業務	預算金額	57,618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3 辦理民事執行業務	21,607	民事執行處	(4)國內旅費6,007千元，係刑事案件出外調查證據及勘驗旅費1,823千元，刑事案件證人、鑑定人及通譯旅費2,295千元，刑事案件法警押解及拘提人犯旅費1,889千元，合共如列數。
0200 業務費	21,607		2.設備及投資523千元，係辦理審判業務所需設備購置費。
0203 通訊費	14,460		本計畫本年度編列21,607千元，均屬業務費，包括：
0271 物品	192		(1)通訊費14,460千元，係辦理業務聯繫所需電話等通信費10千元，辦理公務送達所需郵資費14,450千元，合共如列數。
0291 國內旅費	6,955		(2)物品192千元，係文具紙張117千元，例稿印製費75千元，合共如列數。
			(3)國內旅費6,955千元，係民事執行人員出外執行民事事件旅費。

臺灣士林地方法院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9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經費門併計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505421200 少年事件處理	預算金額	4,794
-----------	-------------------	------	-------

計畫內容：

辦理少年案件審判業務及少年保護管束等業務。

預期成果：

一、對失學、失業有犯罪習慣之少年或兒童儘量裁定予以感化教育。二、加強再犯少年之輔導個案調查及假日生活輔導工作。三、本年度預計完成少年事件審理業務2,800件、少年事件觀護及輔導業務1,620人。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辦理少年事件審理業務	458	少年法庭	本計畫本年度編列458千元，均屬業務費，包括：
0200 業務費	458		
0250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127		(1)按日按件計資酬金127千元，係青少年精神鑑定費。
0271 物品	146		(2)物品146千元，係辦理少年事件審理等業務文具用品及紙張費。
0291 國內旅費	185		(3)國內旅費185千元，係少年事件出外調查證據及勘驗旅費。
02 辦理少年事件觀護及輔導業務	4,336	觀護人室	本計畫本年度編列4,336千元，均屬業務費，包括：
0200 業務費	4,336		
0201 教育訓練費	122		(1)教育訓練費122千元，係少年輔導志工培訓費。
0203 通訊費	307		(2)通訊費307千元，係辦理業務聯繫所需電話等通信費60千元，辦理公務送達所需郵資費247千元，合共如列數。
0231 保險費	19		(3)保險費19千元，係少年輔導志工保險費。
0250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487		(4)按日按件計資酬金487千元，係辦理聘請專家學者協助調查保護業務所需指導教授出席費61千元及聘請少年輔導志工辦理協助調查保護業務所需車馬費426千元，合共如列數。
0271 物品	1,071		(5)物品1,071千元，係辦理少年觀護及輔導業務所需文具用品、紙張費80千元，各項書表印製費80千元，少年輔導志工在職訓練費116千元，辦理少年親職教育經費45千元，辦理少年團體及輔導活動經費569千元，篩檢少年吸食毒品反應試劑經費36千元，辦理採驗人犯尿液業務經費145千元，合共如列數。
0280 給養費	1,857		(6)給養費1,857千元，係辦理少年安置、處分或治療等經費。
0291 國內旅費	473		(7)國內旅費473千元，係觀護人辦理少年團體及輔導活動旅費23千元，觀護訪視及調查旅費420千元，採驗業務訓練旅費30千元，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9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35

臺灣士林地方法院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9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505421400 公證及提存事件處理	預算金額	882
-----------	----------------------	------	-----

計畫內容：

一、加強公證及提存事件之處理。

預期成果：

一、要求妥適辦公證及提存業務。二、本年度預計完成公證事件15,000件及提存事件4,800件。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辦理公證及提存業務	882	提存所、公證處	本計畫本年度編列882千元，均屬業務費，包括：
0200 業務費	882		(1)通訊費151千元，係辦理業務聯繫所需電話等通信費25千元，辦公務送達所需郵資費126千元，合共如列數。
0203 通訊費	151		(2)物品150千元，係辦理業務所需文具用品、紙張費38千元，資料書表印製費112千元，合共如列數。
0271 物品	150		(3)國內旅費581千元，係提存所、公證處人員外出辦理提存、公證、認證及宣導等現場確認旅費。
0291 國內旅費	581		

臺灣士林地方法院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費門併計

中華民國9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505429011 交通及運輸設備	預算金額	3,592
-----------	--------------------	------	-------

計畫內容：

預期成果：

汰換本院全數位式電子交換機、傳真機、勘驗車1輛
、觀護人用車1輛及公務機車5輛。

便利公務進行增進工作效率。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交通及運輸設備	3,592	總務科	本計畫本年度編列3,592千元，其內容如下：
0300 設備及投資	3,592		1.機械設備費2,172千元，係汰換本院全數位式
0304 機械設備費	2,172		電子交換機及傳真機等設備購置費。
0305 運輸設備費	1,420		2.運輸設備費1,420千元，係汰換勘驗車1輛610
			千元、觀護人用車1輛610千元及公務機車5輛2
			00千元，合共如列數。

臺灣士林地方法院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9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505429019 其他設備	預算金額	4,472
-----------	-----------------	------	-------

計畫內容：

汰換及新增資訊及辦公設備。

預期成果：

提升審判品質並增進工作效率。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其他設備	4,472	總務科	本計畫本年度編列4,472千元，其內容如下：
0300 設備及投資	4,472		1. 資訊設備費50千元，係新增軟體升級等設備購置費。
0306 資訊設備費	50		
0319 雜項設備費	4,422		2. 雜項設備費4,422千元，包括：
			(1)汰換影印機、金屬偵測門、冰溫熱飲水機、冷氣機及民執投標室視聽設備等設備購置費4,002千元。
			(2)新增金屬偵測門等設備購置費420千元。

單位：新臺幣千元

臺灣士林地方法院 各項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9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第一、二級用途別 科目名稱及編號	3505420100 一般行政	3505421000 審判業務	3505421200 少年事件處理	3505421400 公證及提存事 件處理	3505429011 交通及運輸設 備	3505429019 其他設備
合 計	452,452	57,618	4,794	882	3,592	4,472
0100人事費	406,586	-	-	-	-	-
0103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238,768	-	-	-	-	-
0104約聘僱人員待遇	28,339	-	-	-	-	-
0105技工及工友待遇	12,767	-	-	-	-	-
0111獎金	54,564	-	-	-	-	-
0121其他給與	10,278	-	-	-	-	-
0131加班值班費	25,868	-	-	-	-	-
0143退休離職儲金	16,484	-	-	-	-	-
0151保險	19,518	-	-	-	-	-
0200業務費	45,662	57,095	4,794	882	-	-
0201教育訓練費	50	-	122	-	-	-
0202水電費	12,906	-	-	-	-	-
0203通訊費	125	28,219	307	151	-	-
0211土地租金	468	-	-	-	-	-
0215資訊服務費	2,068	-	-	-	-	-
0219其他業務租金	3,180	-	-	-	-	-
0221稅捐及規費	210	-	-	-	-	-
0231保險費	393	-	19	-	-	-
0250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1,004	3,840	614	-	-	-
0271物品	9,703	4,654	1,217	150	-	-
0279一般事務費	2,842	-	-	-	-	-
0280給養費	-	-	1,857	-	-	-
0282房屋建築養護費	8,285	-	-	-	-	-
0283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926	-	-	-	-	-
0284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2,370	-	-	-	-	-
0291國內旅費	970	20,382	658	581	-	-
0299特別費	162	-	-	-	-	-
0300設備及投資	-	523	-	-	3,592	4,472
0304機械設備費	-	-	-	-	2,172	-

臺灣士林地方法院 各項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9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第一、二級用途別 科目名稱及編號	3505420100 一般行政	3505421000 審判業務	3505421200 少年事件處理	3505421400 公證及提存事 件處理	3505429011 交通及運輸設 備	3505429019 其他設備
0305運輸設備費	-	-	-	-	1,420	-
0306資訊設備費	-	-	-	-	-	50
0319雜項設備費	-	523	-	-	-	4,422
0400獎補助費	204	-	-	-	-	-
0481慰問金	204	-	-	-	-	-
0900預備金	-	-	-	-	-	-
0901第一預備金	-	-	-	-	-	-

**臺灣士林地方法院
各項費用彙計表(續)**

中華民國9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第一、二級用途別 科目名稱及編號	3505429800 第一預備金					合 計
合 計	390					524,200
0100人事費	-					406,586
0103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					238,768
0104約聘僱人員待遇	-					28,339
0105技工及工友待遇	-					12,767
0111獎金	-					54,564
0121其他給與	-					10,278
0131加班值班費	-					25,868
0143退休離職儲金	-					16,484
0151保險	-					19,518
0200業務費	-					108,433
0201教育訓練費	-					172
0202水電費	-					12,906
0203通訊費	-					28,802
0211土地租金	-					468
0215資訊服務費	-					2,068
0219其他業務租金	-					3,180
0221稅捐及規費	-					210
0231保險費	-					412
0250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					5,458
0271物品	-					15,724
0279一般事務費	-					2,842
0280給養費	-					1,857
0282房屋建築養護費	-					8,285
0283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					926
0284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					2,370
0291國內旅費	-					22,591
0299特別費	-					162
0300設備及投資	-					8,587
0304機械設備費	-					2,172

**臺灣士林地方法院
各項費用彙計表(續)**

中華民國9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第一、二級用途別 科目名稱及編號	3505429800 第一預備金					合 計
0305運輸設備費	-					1,420
0306資訊設備費	-					50
0319雜項設備費	-					4,945
0400獎補助費	-					204
0481慰問金	-					204
0900預備金	390					390
0901第一預備金	390					390

臺灣士林
歲出用途別
中華民國

地方
科目
95年度

中華民國

科				目				經 常 支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人事費	業務費	獎補助費	債務費			
5				司法院主管	406,586	108,433	204	-			
	15			臺灣士林地方法院	406,586	108,433	204	-			
				司法支出	406,586	108,433	204	-			
		1		一般行政	406,586	45,662	204	-			
		2		審判業務	-	57,095	-	-			
		3		少年事件處理	-	4,794	-	-			
		4		公證及提存事件處理	-	882	-	-			
		5		一般建築及設備	-	-	-	-			
		1		交通及運輸設備	-	-	-	-			
		2		其他設備	-	-	-	-			
	6			第一預備金	-	-	-	-			

地方法院
科目分析表

9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出		資本支出					合計
預備金	小計	業務費	設備及投資	獎補助費	預備金	小計	
390	515,613	-	8,587	-	-	8,587	524,200
390	515,613	-	8,587	-	-	8,587	524,200
390	515,613	-	8,587	-	-	8,587	524,200
-	452,452	-	-	-	-	-	452,452
-	57,095	-	523	-	-	523	57,618
-	4,794	-	-	-	-	-	4,794
-	882	-	-	-	-	-	882
-	-	-	8,064	-	-	8,064	8,064
-	-	-	3,592	-	-	3,592	3,592
-	-	-	4,472	-	-	4,472	4,472
390	390	-	-	-	-	-	390

臺灣士林
資本支出
中華民國

科 目				土地	房屋建築	公共建設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5			0005000000 司法院主管	-	-	-
	15		0005420000 臺灣士林地方法院	-	-	-
			3505420000 司法支出	-	-	-
		2	3505421000 審判業務	-	-	-
		5	3505429000 一般建築及設備	-	-	-
		1	3505429011 交通及運輸設備	-	-	-
		2	3505429019 其他設備	-	-	-

地方法院
分析表

9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機械設備	運輸設備	資訊設備	雜項設備	權 利	投資及其他	合 計
2,172	1,420	50	4,945	-	-	8,587
2,172	1,420	50	4,945	-	-	8,587
2,172	1,420	50	4,945	-	-	8,587
-	-	-	523	-	-	523
2,172	1,420	50	4,422	-	-	8,064
2,172	1,420	-	-	-	-	3,592
-	-	50	4,422	-	-	4,472

**臺灣士林地方法院
人事費分析表**

中華民國9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人 事 費 別	金 額	說 明
一、民意代表待遇	-	
二、政務人員待遇	-	
三、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238,768	
四、約聘僱人員待遇	28,339	
五、技工及工友待遇	12,767	
六、獎金	54,564	
七、其他給與	10,278	
八、加班值班費	25,868	
九、退休退職給付	-	
十、退休離職儲金	16,484	
十一、保險	19,518	
十二、調任準備	-	
合 計	406,586	

臺灣士林
預算員額
中華民國

科 目				員 額 (單位 :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職 員		警 察		法 警		駐衛警		技 工		駕 駛		工 友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0005000000 司法院主管	284	281	-	-	34	34	-	-	3	3	18	18	12	12
		1		0005420000 臺灣士林地方法院	284	281	-	-	34	34	-	-	3	3	18	18	12	12
			1	3505420100 一般行政	284	281	-	-	34	34	-	-	3	3	18	18	12	12

95年度

臺灣士林地方法院 公務車輛明細表

中華民國9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車 號	車 輛 種 類	乘 客 人 數 不 含 司 機	購 置 年 月	汽 缸 總 排 氣 量 (立 方 公 分)	油 料 費			維 護 費	其 他	備 註
					數 量 (公 升)	單 價 (元)	金 額			
	現有車輛：									
CIW-201	一般公務用機車	0	89.01	149	372	23.90	9	2	1	
CIW-202	一般公務用機車	0	89.01	149	372	23.90	9	2	1	
CIW-203	一般公務用機車	0	89.01	149	372	23.90	9	2	1	預計95.04購置
CIW-205	一般公務用機車	0	89.01	149	372	23.90	9	2	1	預計95.04購置
CIW-206	一般公務用機車	0	89.01	149	372	23.90	9	2	1	預計95.04購置
CIW-207	一般公務用機車	0	89.01	149	372	23.90	9	2	1	預計95.04購置
CIW-208	一般公務用機車	0	89.01	149	372	23.90	9	2	1	預計95.04購置
BFL-455	一般公務用機車	0	90.02	124	372	23.90	9	2	1	
BHD-257	一般公務用機車	0	90.11	149	372	23.90	9	2	1	
BHD-258	一般公務用機車	0	90.11	149	372	23.90	9	2	1	
BIK-626	一般公務用機車	0	91.08	124	372	23.90	9	2	1	
BIK-627	一般公務用機車	0	91.08	124	372	23.90	9	2	1	
BIK-628	一般公務用機車	0	91.08	124	372	23.90	9	2	1	
BD-072	大型警備車(四十人座)	22	90.11	7,961	2,748	19.00	52	33	17	
BE-577	中型警備車(二十人座)	22	90.04	4,104	2,268	23.90	54	33	37	
BD-097	中型警備車(二十人座)	18	92.12	4,104	2,268	23.90	54	25	6	
BA-903	四十五人座大型交通車	44	82.11	9,419	2,748	19.00	52	50	37	
5A-0575	次於部會首長座車	4	89.05	1,995	2,268	23.90	54	33	24	
DX-6488	勘驗車	7	87.08	2,438	2,268	23.90	54	8	10	預計95.08購置
DY-5013	勘驗車	4	89.01	1,998	2,268	23.90	54	33	7	
3C-0535	勘驗車	4	90.04	1,998	2,268	23.90	54	33	37	
3C-0553	勘驗車	4	90.04	1,998	2,268	23.90	54	33	37	
8C-8642	勘驗車	4	90.08	1,998	2,268	23.90	54	33	5	
8471-DK	勘驗車	4	92.10	1,998	2,268	23.90	54	25	2	
1580-EP	勘驗車	4	94.09	2,000	2,268	23.90	54	8	28	
5E-4790	執行車	4	91.10	1,769	2,268	23.90	54	25	16	
5E-4791	執行車	4	91.10	1,769	2,268	23.90	54	25	17	
5E-4792	執行車	4	91.10	1,597	2,268	23.90	54	25	16	
5E-4793	執行車	4	91.10	1,597	2,268	23.90	54	25	16	
5E-4795	執行車	4	91.10	1,769	2,268	23.90	54	25	22	
5E-5437	執行車	7	91.10	2,350	2,268	23.90	54	25	22	
1453-EP	執行車	4	94.09	1,800	2,268	23.90	54	8	5	
CY-5741	觀護車	4	87.08	1,998	2,268	23.90	54	8	7	預計95.08購置
合 計					51,156		1,196	537	381	

預算員額： 職 員 284 人 駕 駛 18 人
 警 察 0 人 工 友 12 人
 法 警 34 人 聘 用 50 人 合計： 404 人
 駐衛警 0 人 約 僱 3 人
 技 工 3 人 駐外雇員 0 人

臺灣士林
 現有辦公房

中華民國

區 分	自有				無償借用		
	單位數	面積	帳面價值	年需修繕費	單位數	面積	年需修繕費
一、辦公房屋	5棟	36,996.77	114,960	809	-	-	-
二、機關宿舍	68戶	15,264.47	14,370	334	-	-	-
1 首長宿舍	-	-	-	-	-	-	-
2 單身宿舍	-	-	-	-	-	-	-
3 職務宿舍	68戶	15,264.47	14,370	334	-	-	-
(含有眷宿舍)	-	-	-	-	-	-	-
三、教室	-	-	-	-	-	-	-
四、圖書館	-	-	-	-	-	-	-
五、禮堂	-	-	-	-	-	-	-
六、體育管	-	-	-	-	-	-	-
七、停車場	-	900.25	-	20	-	-	-
八、倉庫	-	-	-	-	-	-	-
九、檔案庫	-	-	-	-	-	-	-
三、其他	-	-	-	-	-	-	-
合 計	-	53,161.49	129,330	1,163	-	-	-

地方法院

舍明細表

9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有償租用或借用					合計			
單位數	面積	押金	租金	年需修繕費	面積	押金	租金	年需修繕費
	-	-	-	-	36,996.77	-	-	809
	-	-	3,180	-	15,264.47	-	3,180	334
	-	-	-	-	-	-	-	-
	-	-	3,180	-	-	-	3,180	-
	-	-	-	-	15,264.47	-	-	334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900.25	-	-	20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3,180	-	53,161.49	-	3,180	1,163

臺灣士林
歲出按職能及
中華民國

職能 別分類	經濟性 分類	常 支 出			
		經 常	支	出	
		消費支出	債務利息	補助地方	移轉民間
合計		515,409	-	-	204
03公共秩序與安全		515,409	-	-	204

95年度

資		本		支		出		總計
資本形成	土地轉入	增資	補助地方	移轉民間	小計			
8,587	-	-	-	-	8,587		524,200	
8,587	-	-	-	-	8,587		524,200	

主辦會計人員：王錦瑜



機關長官：陳宗鎮

